

上海市2018年市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二、单位机构设置	2
三、名词解释	3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4
五、单位预算表	5
1. 2018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5
2. 2018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6
3. 2018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7
4. 2018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5. 2018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9
6. 2018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0
7. 2018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11
8. 2018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4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是按全额拨款方式申请财政经费的事业单位。按照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建设人才人事公共服务体系，为“四个中心”和国际化大都市建设服务的要求，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赋予的人才人事公共服务职责和任务。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国家和本市人才战略和规划，执行人才流动的政策和法规，承担上海人才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相关工作，服务国内外优秀人才交流。
2. 负责本市人才发展服务平台日常管理，制定行业服务标准和信息化系统运行管理；负责对区（县）、行业中心人才公共服务的业务指导。
3. 承担本市高层次人才交流服务。负责“中国上海人才市场”日常管理；负责海外高层次人才“千人计划”服务专窗工作，承担外国专家证受理和相关服务。
4. 负责人才引进受理和审核。参与相关实施细则和工作标准的制定。受理人才直接进沪等申报事项；负责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等委托事项的审核。承担居住证（B证）和留学人员回国来沪创业申办户籍的受理和材料预审。
5. 负责本市人力资源市场运行。开发和管理本市人力资源流动信息系统，发布本市人才需求信息；承担本市人力资源中介机构申办、年检和从业人员资格认定和服务。
6. 负责本市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负责制定实施细则和工作标准，管理本市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系统；指导区（县）和相关行业中心开展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
7. 负责本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受委托承担国家部委和本市统一组织的专项活动；指导和组织区（县）、行业中心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承担“三支一扶人员”就业援助等。
8. 负责回国留学人员资格认定和相关服务。受委托承担留学人员回国来沪投资享受优惠资格认定、创业服务；受委托承担回国留学人员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材料受理、初审和申报；承担政府相关部门“一门式”窗口的服务工作。
9. 负责本市公共人事代理服务。承担领军人才、专业技术人员和非公企业人才公共服务；负责本市事业单位人员聘用登记，承担主管部门委托的专项人事服务和配套服务。
10. 负责本市人才诚信信息系统建设。承担信用信息核实工作，管理失信记录信息库；负责指导区（县）中心人才信用信息应用。
11. 负责与长三角城市和外省市等区域人才交流服务合作；承担行政部门交办的对外交流服务；承担上海非教育系统国家留学基金公派留学前期咨询等相关服务工作。
12. 负责上海市流动人才党员服务中心的日常管理服务以及新经济组织党委日常工作。
13. 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负责人才大厦日常管理；负责履行投资企业出资方管理责任。
14. 负责外国人来华工作、台港澳人员来沪工作的申请受理、发证等有关服务工作。
15. 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委托或交办的其他职责任务。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设15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审核部（公共人事部）、流动人才档案管理中心、专技人才工作部（非公组织工作部）、上海国际金融人才服务中心、上海国际航运人才服务中心、上海高新技术人才服务中心、高层次人才工作部（千人计划服务专窗）、海外人才创新创业工作部、人才大厦管理部、财务资产管理部、人才人事事务受理部、人力资源市场管理部（中国上海人才市场管理办公室）、流动人才党员工作部（新经济组织党委）、外国人来华工作部。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8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18年，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预算支出总额为8,7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73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8,73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7,415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力资源等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761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36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费等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9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018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87,324,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53,957	27,623,808	13,554,349	32,975,8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7,324,90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3,656	7,590,456		23,200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59,688	3,659,688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97,608	1,897,608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87,324,909	支出总计	87,324,909	40,771,560	13,554,349	32,999,000

2018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53,957	74,153,957			
201	10		人力资源事务	74,153,957	74,153,957			
201	10	50	事业运行	74,153,957	74,153,9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3,656	7,613,6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613,656	7,613,65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1,756	5,421,75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68,700	2,168,7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200	23,2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59,688	3,659,6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59,688	3,659,6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659,688	3,659,6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7,608	1,897,6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7,608	1,897,6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97,608	1,897,608			
合计				87,324,909	87,324,909			

2018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74,153,957	41,178,157	32,975,800
201	10		74,153,957	41,178,157	32,975,800
201	10	50	74,153,957	41,178,157	32,975,800
208			7,613,656	7,590,456	23,200
208	05		7,613,656	7,590,456	23,200
208	05	05	5,421,756	5,421,756	
208	05	06	2,168,700	2,168,700	
208	05	99	23,200		23,200
210			3,659,688	3,659,688	
210	11		3,659,688	3,659,688	
210	11	02	3,659,688	3,659,688	
221			1,897,608	1,897,608	
221	02		1,897,608	1,897,608	
221	02	01	1,897,608	1,897,608	
合计			87,324,909	54,325,909	32,999,000

2018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7,324,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53,957	74,153,957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13,656	7,613,656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59,688	3,659,68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97,608	1,897,608	
收入总计	87,324,909	支出总计	87,324,909	87,324,909	

2018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74,153,957	41,178,157	32,975,800
201	10		74,153,957	41,178,157	32,975,800
201	10	50	74,153,957	41,178,157	32,975,800
208			7,613,656	7,590,456	23,200
208	05		7,613,656	7,590,456	23,200
208	05	05	5,421,756	5,421,756	
208	05	06	2,168,700	2,168,700	
208	05	99	23,200		23,200
210			3,659,688	3,659,688	
210	11		3,659,688	3,659,688	
210	11	02	3,659,688	3,659,688	
221			1,897,608	1,897,608	
221	02		1,897,608	1,897,608	
221	02	01	1,897,608	1,897,608	
合计			87,324,909	54,325,909	32,999,000

2018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2018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771,560	40,771,560	
301	01	基本工资	5,498,640	5,498,640	
301	02	津贴补贴	822,960	822,960	
301	07	绩效工资	20,787,144	20,787,14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21,756	5,421,75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168,700	2,168,7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59,688	3,659,68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5,064	515,06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97,608	1,897,6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3,349		13,003,349
302	01	办公费	850,000		850,000
302	02	印刷费	250,000		250,000
302	03	咨询费	200,000		200,000
302	04	手续费	10,000		10,000
302	06	电费	1,110,000		1,110,000
302	07	邮电费	800,000		80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698,920		5,698,920
302	11	差旅费	400,000		4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000		2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99,000		199,000
302	14	租赁费	1,246,379		1,246,379
302	15	会议费	50,000		5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		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40,000		340,000
302	26	劳务费	150,000		15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42,170		542,170
302	29	福利费	578,880		578,8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000		128,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		2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51,000		551,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51,000		551,000
合计			54,325,909	40,771,560	13,554,34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人才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8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66.8	20	34	12.8	0	12.8	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6.8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费2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8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 （三）公务接待费34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3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39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263万元。